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10	偵	5637	交通過失傷害	吉安分局	周○賢	起訴
仁	111	偵	862	竊盜	檢○官簽分	趙○剛	緩起訴處分
仁	111	偵	943	傷害	吉安分局	許○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偵	984	毀棄損壞	花蓮分局	王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偵	1051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羅○福	起訴
仁	111	調偵	58	妨害名譽	花蓮市公所	陳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軍偵	5	妨害自由	花蓮分局	王○毅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平	110	偵	809	廢棄物清理法	保七九大	林○勝	起訴
平	110	偵	809	廢棄物清理法	保七九大	游○傑	起訴
平	110	偵	3814	詐欺	花蓮分局	吳○民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平	110	偵	4147	傷害	鳳林分局	陳○林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10	偵	4567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蕭○朝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平	110	偵	5524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分局	黃○珠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平	110	偵	5524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分局	黃○青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11	偵	20	毒品防制條例	檢○官簽分	鄭○慶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平	111	偵	190	毀棄損壞	檢○官簽分	李○沂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平	111	偵	811	竊盜	花蓮分局	鄧○玲	起訴
平	111	偵	831	傷害	檢○官簽分	王○傑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平	111	偵	973	竊盜	花蓮分局	康○仁	起訴
平	111	偵	1046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王○杰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11	調偵	15	詐欺	中市大安區所	葉○臣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0	偵	3758	詐欺	里港分局	尤○麗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0	偵	3886	詐欺	花蓮分局	劉○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0	偵	4328	詐欺	文山二局	吳○婷	起訴
合	110	偵	4879	詐欺	南三分局	葉○韻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0	偵	5000	洗錢防制法	蘆洲分局	林○茹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0	偵	5140	詐欺	新城分局	唐○言	起訴
合	110	偵	5285	詐欺	新莊分局	唐○言	起訴
合	110	偵	5543	詐欺	佳里分局	唐○言	起訴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合	110	偵	5984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曾○誠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合	110	偵	6090	詐欺	中山分局	吳○婷	起訴
合	110	毒偵	386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林○廷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合	110	毒偵	717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黃○洋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合	111	偵	268	詐欺	吉安分局	范○明	起訴
合	111	偵	485	詐欺	東港分局	范○明	起訴
合	111	偵	509	詐欺	花蓮分局	鄭○奇	起訴
合	111	偵	520	詐欺	鳳林分局	薛○庭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1	偵	756	詐欺	竹東分局	劉○敬	起訴
合	111	偵	759	詐欺	左營分局	廖○綦	起訴
作	111	偵	369	妨害自由	玉里分局	黃○城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1	偵	588	偽造文書	檢○官簽分	周○霖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1	偵	588	偽造文書	檢○官簽分	陳○樺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1	偵	588	偽造文書	檢○官簽分	黃潘○蘭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1	偵	600	竊佔	吉安分局	陳○竹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11	速偵	109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潘○瑋	緩起訴處分
孝	111	速偵	11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張○華	緩起訴處分
孝	111	速偵	111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饒○航	緩起訴處分
孝	111	速偵	11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劉○慶	緩起訴處分
孝	111	速偵	113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林○好	緩起訴處分
孝	111	速偵	114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吳○旺	緩起訴處分
孝	111	速偵	115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蔡○輔	緩起訴處分
孝	111	速偵	116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吳○娥	緩起訴處分
孝	111	速偵	117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邱○芳	緩起訴處分
孝	111	速偵	118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余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11	速偵	119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趙○強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11	速偵	12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李唐○益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11	速偵	121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吳○輝	聲請簡易判決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孝	111	速偵	122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蕭○吉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11	速偵	123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王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11	速偵	124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林○財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11	速偵	125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高○辰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11	速偵	126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杜○昌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11	速偵	127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王○福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11	速偵	128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林○勇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11	速偵	129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簡○旂	緩起訴處分
孝	111	速偵	13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賴○亮	緩起訴處分
孝	111	速偵	131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鍾○暉	緩起訴處分
忠	110	偵	5634	交通過失致死	檢○官簽分	黃○纁	起訴
忠	111	偵	365	偽造文書	檢○官簽分	陳○儀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11	偵	403	詐欺	花蓮地院	吳○吉	起訴
忠	111	偵	403	詐欺	花蓮地院	林○宏	起訴
勤	111	撤緩偵	7	一般過失致死	檢○官簽分	劉○龍	緩起訴處分
精	110	偵	6050	詐欺	臺灣高檢	劉○華	起訴
精	111	偵	423	詐欺	臺灣高檢	劉○華	起訴
潔	110	偵	3519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李○凡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禮	110	偵	4515	偽造文書	吉安分局	康○蕙	起訴
禮	110	偵	4515	偽造文書	吉安分局	陳○庭	起訴
禮	110	偵	4515	偽造文書	吉安分局	陳○蓉	起訴
禮	110	偵	4515	偽造文書	吉安分局	潘○捷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11	偵緝	101	妨害自由	花蓮分局	劉○鈞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11	偵緝	102	妨害自由	花蓮分局	陳○薇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11	偵緝	111	竊盜	新城分局	古○瑞	起訴